

新疆巴州天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沸腾床加氢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书

新疆巴州天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七月



1 概述

公众参与的目的是让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更加民主化和公众化，让公众特别是受本项目直接影响的人群充分了解该项目的建设意义，对区域发展的作用和可能给当地社会经济特别是环境方面带来的正、负影响，让公众充分发表自己的意见并表明对项目建设的态度，使评价工作更为完善，更好地反映公众的具体要求并反馈到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中，为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决策提供参考意见。

本评价目前一共进行三次公众参与，主要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相关要求进行了。第一次本公司委托新疆广清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承接项目 7 日内，由本公司通过网络平台向公众公告项目信息；第二次公众参与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基本完成时，本公司通过网络平台、报纸发布信息公告。我公司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组织编写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委托开展项目环评工作 7 日内，新疆巴州天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2022 年 3 月 7 日在“丝路楼兰网”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 (<http://www.slloulan.com/a/gonggao/bohuxiangongshigonggao/2022/0221/39086.html>)。

首次公示公开的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及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新疆巴州天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2022 年 3 月 8 日

在“丝路楼兰网”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 (<http://www.slloulan.com/a/gonggao/bohuxiangongshigonggao/2022/0221/39086.html>)。

新疆巴州天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在“丝路楼兰网”开展网络公示，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1。



图 1-1 首次网络公示截图



图 1-2 首次网络公示截图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环评分类管理名录）：二十二、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25--42.精炼石油产品制造251；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原油加工及石油制品制造2511；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新建160万t/a沸腾床加氢装置；6.5万Nm³/h干气制氢装置（为沸腾床加氢装置提供氢气）；2×2.5万a/a硫磺回收装置（含胺液再生单元、酸性水汽提单元、硫磺回收单元）；新建3×10000m³储罐、4×1000m³球罐及改扩建配套罐区、升级改造公用工程设施等。

项目达产后，主要产品液化石油气4.82万t/a、导热油基础油52万t/a、戊烷油20万t/a、加氢蜡油49.78万t/a、未转化油32万t/a、副产品硫磺2.57万t/a。

项目投资：156003.96万元，所需资金30%由企业自筹，70%申请银行贷款。

二、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新疆巴州天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琦

联系方式：18009961847

三、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新疆广清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喀什地区解放南路261号嘉和人家小区1-133室

联系人：骆慧存

联系电话：15309960820

联系电话：15309960820

邮箱：2472768248@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xjhbcy.cn/hbcyhx/xxgk/255400/hjyxpjgzcygs/284162/index.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公众参与本着知情、真实、平等、广泛、主动的原则，采用公开发布工程信息收集公众意见及建议，公众可点击本文中链接获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填写后可通过书信、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提出您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和实施后有关的环保意见和建议。

新疆巴州天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2月21日

图 1-3 首次网络公示截图

2.2.2 其他

本项目首次公示期间，未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内容包括：建设项目概况、建设项目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及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的主要内容基本完成，公示的主要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新疆巴州天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2022 年 7 月 4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第二次网络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链接为：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20620.js2ye>。

新疆巴州天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开展网络公示，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

公示证明



【关于新疆巴州天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160万吨/年沸腾床加氢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公示情况说明

公示有效期 2022年06月20日-2022年07月04日

公示时长 14天

公示截图如下：



扫码查看公示详情





图 2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新疆巴州天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和 2022 年 6 月 24 日分两期在项目所在地区的巴音郭楞日报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

进行了两次公告。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征求意见稿两次报纸公示截图见图3和图4。



图3 第一次报纸公示截图(2022.6.22)

3.2.3 张贴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在拉依苏社区公示栏以及迪那尔村、诺乔喀村、恰先拜村、农业用水农民专业合作社、轮台货运站、群巴克镇就业服务中心等村、站、社区分别张贴了公示，公示照片如图 5。



迪那尔村公示栏



轮台县农业用水农民专业合作社公示栏



拉依苏社区公示栏



轮台货运站公示栏



恰先拜村公示栏



诺乔喀村公示栏



群巴克镇就业服务中心公示栏张贴公示

图5 张贴公示照片

3.2.4 其他

本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公开期间，除采取网站、报纸、张贴公示等公开方式外，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3.2.5 查阅情况

建设单位在环评单位设置了《新疆巴州天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沸腾床加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版报告查阅点，在公示期间没有公众前来查阅纸质版报告。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通过现场、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收到公众对环境影响方面提出的质疑性意见，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未收到公众通过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通过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建设单位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通过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6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拟报批公示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公司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通过网络平台，于2022年7月5日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具体公开日期以此次公开时间为准。

6.2 公开方式

此次公示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开展，公示链接为：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20705Ta8n2>。

此次公示属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中提到的“网络平台”公示的方式，载体的选取符合相关要求。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6。

公示证明



【新疆巴州天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160万吨/年沸腾床加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拟报批公示】公示情况说明

公示有效期 2022年07月05日-2022年07月05日

公示时长 0天

公示截图如下：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gs.eiacloud.com

新疆巴州天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160万吨/年沸腾床加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拟报批公示

153****0820 发表于2022-07-05 09:55

2022年2月，受新疆巴州天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委托，新疆广清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了“新疆巴州天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160万吨/年沸腾床加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目前，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公众参与说明已编制完成，拟上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厅进行审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中的相关规定，现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拟报批公示，以听取社会各界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及有关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公示材料见附件：

附件1: 新疆巴州天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160万吨沸腾床加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书.pdf (3.4 MB)

附件2: 新疆巴州天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160万吨年沸腾床加氢项目环评（拟报批公示稿）.pdf (12.9 MB)



扫码查看公示详情





图 6-1 拟报批前公示截图

6.3 其他

拟报批公示未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7 其他

无存档备查情况及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8 诚信承诺

本项目诚信承诺见附件。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新疆巴州天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160万吨/年沸腾床加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新疆巴州天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160万吨/年沸腾床加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新疆巴州天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新疆巴州天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2年7月5日

